

30000Nm³/h制氧机工程（B00）项目招标资格预审公告

1、招标条件

本招标项目 30000Nm³/h制氧机工程（B00）项目，招标人为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。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进行公开招标，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（以下简称“申请人”）提出资格预审申请。

2、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

2.1 建设地点：凌源工业园区。

2.2 计划工期：2024年0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。

2.3 项目概况：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30000Nm³/h制氧机（B00）项目气体供应拟采用第三方供气模式，采取公开招标的方式，选择气体供应商，由中标人在当地独资注册成立气体公司，独立进行气体供应项目的投资、建设、运营。

2.4 招标范围：制氧系统所属制氧机组、液体储槽及蒸发系统、气体供应设施、循环水系统、气体缓冲罐、配套的变配电系统、控制室及其它附属设施，以 B00 模式向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管道氧气、氮气、氩气产品。

3、申请人资格要求

3.1 本次资格预审要求申请人具备：1、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且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公司，有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，注册资金不少于一亿元人民币；2、近五年（2019年~2023年）在国企或央企必须有一个及以上 25000 Nm³/h 制氧 B00 的业绩（提供合同扫描件）；3、近三年（2021年~2023年）内没有发生过重大生产安全和质量事故（由投标人做出承诺，并加盖公章）；并在人员、设备、工艺技术、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能力。

3.2 本次资格预审 不接受 联合体资格预审申请。

4、资格预审方法

本次资格预审采用 合格制。

5、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

请申请人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 09 时 30 分至 2023 年 12 月 18 日 09 时 30 分，登录 凌钢集团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（http://lgzb.lgjt.com.cn） 下载资格预审文件。

6、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



6.1 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(申请截止时间,下同)为 2023 年 12 月 25 日 09 时 30 分,地点为 凌钢集团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。

6.2 逾期递交或者未递交指定地点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,招标人不予受理。

7、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次资格预审公告同时在 凌钢集团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上发布。

8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: 凌源钢铁股份有限公司
地 址: 辽宁省凌源市钢铁路3号
邮 编: 122504
联 系 人: 王晓亮、王艳飞
电 话: 0421-6838791、6768212
传 真: 0421-6762324
邮 箱: lgzblgjt@163.com



2023 年 12 月 11 日

